

# 學務處通告

【第19週 12 / 30 - 1 / 3】

1月3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社團	各活動地點
第六節		

## 訓育組

- 一、114/1/10(五)下午1點至3點進行第四次畢冊編輯課程，請高三各班畢編準時出席，地點：圖書館。
- 二、社團課後練習只到下週二，期末考前一週，社團課後練習暫停。
- 三、社團成果報告請於各社長於114/1/3(五)前，回傳成果報告至宗瑋老師電子郵件：[t207@ms1.nihs.tp.edu.tw](mailto:t207@ms1.nihs.tp.edu.tw)或是宗瑋老師line，相關規定與表件請至113內湖高工社團社長群下載。

## 生輔組

- ★請各班副班長每日第一節課前務必確認班上出缺勤狀況，詳載於曠課速報表中，並於9點前繳交給導師及教官室。如有任何填寫問題，可至教官室或生輔組詢問。
- ★依規定，上課超過10分鐘未進教室或中途離開超過10分鐘皆為曠課，請同學多加留意。
- ★有意申請113-2學期到離校簡訊服務需求的同學，請在114年1月10日前至生輔組領取申請表並將費用繳至總務處出納組後，將回條繳回生輔組，以利後續簡訊系統設定。
- ★放學後若無經申請，請同學盡速離開教室。若有意自習的同學，請移動至科辦公室。學務處將在巡視完畢後，切斷所有教室的電源。
- ★請同學搭乘捷運、公車時，應遵守搭乘禮節，先下車，後上車、禮讓博愛座、不大聲喧嘩、將背後背包改以手提或背在前方，若使用手機時，應隨時注意其他乘客，以避免影響他人上下車之動線。
- ★同學若遭遇匿名網站指名攻擊，請向學務處反應，學務處將協助處理。
- ★為建立良好讀書環境，請同學禁止於教學大樓內喧嘩吵鬧、追逐運動、攜帶(飼養)寵物或未經師長同意私下打牌、玩棋，如有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均依校規懲處。
- ★上外堂課時，務必關閉電燈、電扇及冷氣且將班上門窗上鎖，並由專責同學保管好鑰匙，避免財物遭竊。另外，勿讓校外人士或別班學生進入自己的班級。凡未徵詢該班導師同意，擅自進入他人班級者，均依校規處分。
- ★為顧及同學食物安全問題，學校並未開放購買外食，請同學切勿未經許可即於學校內叫外送。
- ★身心調適假應以「半日」或「一日」為請假單位，且須先取得家長同意。請身心調適假無法獲得全勤獎，以及學業評量期間不可請身心調適假。
- ★學校內及周遭人行道皆為禁止吸菸區，無論同學是否成年皆禁止吸菸。若有發現吸菸之情事，除依校規處分外，將配合菸害防制法辦理。

## 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  
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2.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  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4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【5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6】其他管道(好朋友、好同學)。
3.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5.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

## ★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8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	第1名：子一仁 第2名：子一忠、子一孝 第4名：子一愛 第5名：應一孝 第6名：門一忠
二年級	第1名：門二忠 第2名：資二忠 第3名：機二仁 第4名：子二忠 第5名：子二愛 第6名：資二孝
三年級	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機三孝 第3名：冷三孝 第4名：機三忠 第5名：門三忠 第6名：子三愛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仁、控二忠、機三仁	

## 衛生組

1.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同時，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2. 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請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3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4. 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5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6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7.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8. 購買午餐時建議使用熱食部LINE系統點餐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9. (協助宣導)為避免意外事故發生，提醒同學注意以下事項：(1)公共設備與器材應確實遵守使用規則，倘有設備或物品環境損壞，請向總務處報修。(2)教室走道地面勿放置物品。(3)避免攀爬高處、欄杆或護牆。(4)勿於走廊及教室奔跑。(5)於轉角處應放緩腳步，避免因視線死角引發碰撞。(6)避免橫跨多層階梯上下樓，上下樓梯應踏穩腳步。(7)遇見積水潮濕地面應繞道而行。(8)避免走路時聊天、看書及滑手機，應隨時注意地面是否平坦或有障礙物。(9)避免運動(打球)時激烈碰撞，致自己或他人受傷。(10)勿因惡作劇使他人受傷。

## 10. ★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8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	第1名：子一愛、控一忠(並列) 第3名：機一孝 第4名：子一仁 第5名：門服一 第6名：應一忠
二年級	第1名：子二仁 第2名：子二孝 第3名：機二仁 第4名：門服二 第5名：資二忠、控二孝(並列)
三年級	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機三孝、冷三孝(並列) 第4名：子三愛 第5名：門服三 第6名：子三仁

## 體育組

- 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- 二、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- 三、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- 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- 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- 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- 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